

五代史記補考

五代史記補考卷第二十

刑法考第二十三

律令

漢高祖卽位稱天福十二年八月敕應天下凡關賊盜捕獲
不計贓物多少按驗不虛並宜處死

冊府元龜

漢隱帝乾祐二年正月敕政貴寬易刑向哀矜慮滋蔓之生
姦實軫傷而是念今屬三元改候四序履端將冀和平無如
獄訟應三京鄴都諸道州府見繫罪人委逐處長吏躬親慮
問其於決斷務在公平但見其情卽爲具獄勿令牽引遂致
滯淹無縱舞文有傷和氣

同上

乾祐二年四月甲午敕日月屆正陽候當小暑乃挺重出輕

之曰是卹刑議獄之辰有罪者速就勘窮薄刑者畫時疏決
用符時令勿縱滯淹三京鄴都諸道州府在獄見繫罪人宜
令所司疾速斷遣無致淹滯枉濫

同上

五月辛未敕王化所先獄訟攸切不惟枉撓兼慮滯淹適當
長養之時正屬煊蒸之候累行條貫俾速施行靡不丁寧未
嘗奏報再頒告諭無或因循應三京鄴都諸道州府詔至宜
具疏放已行未行申奏無致逗留

同上

周太祖廣順元年正月卽位制曰古者用刑本期止辟今茲
作法義切禁非益承口弊之時非猛則姦凶難制及知勸之
後或寬則典憲得宜相時而行庶臻中道今後應犯竊盜賊
及和姦者並依晉天福元年已前條制施行應諸處犯罪人

等除反逆罪外其餘罪並不得籍沒家產誅及骨肉一依格
令處分

同上

周廣順元年正月五日赦節文今後應諸色犯罪除反逆罪
外並不得沒籍家資誅及骨肉一依格令處分

會要

廣順元年三月十三日敕今後應三京及諸道州府凡有刑
獄並須據罪斷遣除準敕勘鞫及合奏覆外其餘不得便將

案奏擬聞

同上

周太祖廣順元年五月壬戌朔敕朕肇啟丕基躬臨庶政深
慕泣辜之道以弘恕物之心今則方屬炎蒸正當長養黃沙
繫繫宜矜非罪之人丹筆重輕切戒舞文之吏凡有獄訟不
得淹延務令囚絕拘留刑無枉濫冀叶雍熙之化用符欽卹

之情應京都諸道州府見禁人等宜令逐處長吏限敕到應
有獄囚當面錄問事小者便須遣決案未成者卽嚴切指揮
疾速勘決據罪詳斷疏放勿令停滯及致冤抑庶召和氣俾
悅羣心

冊府元龜

周廣順元年六月命侍御史盧億等以晉漢及國初事關刑
法敕條凡二十六件編爲二卷目爲大周續編敕

會要

二年四月壬辰敕朕以寡昧獲主黎元將以召天地之和每
思去刑政之弊寅恭於此宵旰爲勞今以節及長夏時臨暑
熱耕農之戶蠶麥將忙宜於獄訟之閒特示憂勤之旨應有
刑獄切慮淹滯詔至所有重輕繫囚疾速勘鞫斷寔無令冤
抑慮有淹延若輕罪畫時決遣其婚田爭訟務內勿泊若事

要定奪卽須疾速區分若斷遣不平許人糾告官典必議懲

冊府元龜

三年二月中書門下奏起今後應天下諸道州府斷遣死罪者候斷遣訖錄元案聞奏仍分明錄推司官典及詳斷檢法官姓名具檢用法條朱書不得漏落今後應犯竊盜贓及和姦者並依晉天福元年已前條制施行應諸處犯罪人等除反逆外其餘罪並不得籍沒家產及誅及骨肉一依格令處分請再下明敕頒示天下乃下詔曰赦書節文明有釐革竊慮邊城遠郡未得詳審宜更申明免至舛誤其盜賊若強盜並準向來格條斷遣其犯竊盜者計贓絹滿三匹者並準口決殺其絹以本處上估價爲定不滿三匹者第等決斷應有

夫婦人被強姦者男子決殺婦人不坐其犯和姦者男子婦人並準律科斷罪不至死其餘姦私罪犯準格律處分應諸色罪人除謀反大逆外其餘並不得誅殺骨肉籍沒家產先是晉天福中敕凡和姦者男子婦人皆極法至是始改從律文焉八月敕承前所立鹽麴條法每犯至少盡處極刑近年以來抵罪甚重兼以邑居人戶隨稅請鹽既不許將入城隍又不容向外破賣立法之弊一至於斯爰自新朝尙沿舊制昨因鄭州按獄備見百姓銜冤既詳斷之踰違亦條令之疑誤覩茲深刻須議改更庶令輕重得中兼復上下知禁國計之重立法爲先貴在必行何須過當凡鹽麴犯一斤以下至一兩杖鬻十七配役一年五斤以下一斤已上杖脊二十役

三年五斤以上杖死之煎鹹鹽犯一斤以下杖脊二十役三年一斤以上杖死之若捉獲鹹土及水煎成鹽了秤之定罪
願鹽末鹽各有界分如界分相侵同犯鹽罪論鄉村所請蠶
鹽只自充用不得將入城邑村坊郭博易貨賣如違同犯鹽
論所請蠶鹽處道路津鎮須驗公憑凡賣鹽麴並須官場官
務若衷私興販同犯鹽麴例論官場官務有羨餘鹽麴並盡
底納官如輒將貨賣同犯鹽麴論凡鹽戶酒戶衷私與場官
院官買賣同犯例論凡鹽麴同情共犯若是卑幼骨肉奴婢
同犯只罪家長主者不知情只罪造意者其餘減等凡城郭
人戶後屋稅鹽並於城內請給若外縣鎮郭下人戶亦許將
所請鹽歸家供食仰本部官據人戶令請數都討於俵場請

數點檢入城不得因便帶入其郭下戶或城外有莊田令并戶稅者亦本處官預前分說勿令逐處都請凡鹽麴鹽鹹隨處地分節級專切捉搦如透漏必重科斷其告犯鹽麴人死罪者賞錢五十千不死罪賞三十千以本處係省錢充故斟酌輕重立此科條宜令三司施行其中有合指揮件目隨事處分以聞

同上

十二月開封府言商賈及諸色人等訴稱被牙人店主人引領百姓賒買財貨違限不還其價亦有將物去便與牙人設計公然隱沒又莊宅牙人亦多與有物業人通情重疊將店宅立契典當或虛指別人產業或浮造屋舍偽稱祖父所置更有卑幼骨肉不問家長衷私典賣及將倚當取債或是骨

肉物業自己不合有分倚強陵弱公行典賣牙人錢主通同
蒙昧致有爭訟起今後欲乞明降指揮應有諸色牙人店主
引致買賣並須錢物交相分付或還錢未足仰牙人店主明
立期限勒定文字遞相委保如數內有人前卻及違限別無
抵當便仰連署契人同力填還如諸色牙行人內有貧窮無
信行者恐已後誤繫卽許眾狀集出如是客旅自與人商量
交易其店主牙行人並不得邀難遮占稱須依行店事例引
致如有此色人亦加深罪其有典質倚當物業仰官牙人業
主及四鄰人同署文契委不是曾將物業已經別處重疊倚
當及虛指他人物業印稅之時於稅務內納契日一本務司
點檢須有官牙人鄰人押署處及委不是重疊倚當錢物方

得與印如違犯應關連人並行科斷仍徵還錢物如業主別無抵當只仰同署契牙保鄰人均分代納如是卑幼不問家長便將物業典賣倚當或雖是骨肉物業自己不合有輒敢典賣倚當者所犯人重行科斷其牙人錢主並當深罪所有物業請準格律指揮如有典賣莊宅準例房親鄰人合得承當若是親鄰不要及著價不及方得別處商量和合交易只不得虛擡價例蒙昧公私如有發覺一任親鄰論理勘責不虛業主牙保人並當科斷仍改正物業或親戚實自不便承買妄有遮占阻滯交易者亦當深罪從之

同上

三年九月敕辰象玄遠罕克精研術數幽深驟難窮究則有閭閻之內卜祝之流羶學陰陽務求衣食妄談休咎以誑民

此設律例止茲誕妄久疏法網是啟妖訛自今後玄象品
物天文圖書識記七曜歷太一雷公式法等私家不合有及
衷私傳習見有者並口口毀司天臺翰林院本司職員不得
以前件所禁文書出外借人傳寫其諸時日五行占筮之書
不得禁限其年歷日須候本司算造奏定方得雕印所司不
得衷私示外如違準律科斷徧下諸道州府各令告示先是
本司術數人以其術私教廛里富民好事者而市兒有解算
七曜歷經者每年算造供御及賜藩鎮歷日而富民之室皆
有之今歲水而星文差度街市大扇妖言故有是命

同上

顯德元年十月敕應諸司賊盜宜委本府州節度防禦團練
等使刺史專切斷除其部內凡有賊盜及逃走軍健諸色亡

命之人並須覺察設計差人收拏不計遠近以獲爲限應有
婚鬪競賊盜公事仰逐日長吏躬親鞫問仍令本判官不住
提舉疾速區分庶口敕命凡有大辟罪斷訖具公案申奏今
後仰鈔錄要當事節兼於前面朱書罪人入禁至斷了日數
聞奏

會要

二年四月五日敕應諸道見禁罪人無家人供備喫食者每
人逐日破官米二升不得信任獄子卽給減消罪人口食仍
令不住供給水漿埽灑獄內每五日一度洗刷枷杻如有病
疾者晝時差人看承醫療

同上

五年七月七日敕州縣自長官已下因公事行責情杖量情狀
輕重用不得過臀十五杖因責情杖致死者具事由聞奏

同上

又敕諸盜經斷後仍便行盜前後三犯並曾經官司推問伏罪不問赦前後贓多少並取決殺

同上

顯德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中書門下奏準宣法書行用多時文意古質條目繁細使人難會兼前後敕格差謬重疊亦難詳究宜令中書門下並行刪定務從簡要所貴天下易爲詳究者伏以刑法者御人之銜勒救弊之斧斤故鞭朴不可一日弛於家刑罰不可一日廢於國雖堯舜禪古之代亦不能舍此而致理矣今奉制書刪律令之書求救理之本經聖賢之損益爲今古之章程歷代以來謂之彝典朝廷之所行用者律一十二卷律疏三十卷式二十卷令三十卷開成格一十卷大中統類一十二卷後唐以來至漢末編敕三十二卷

及皇朝制敕等折獄定刑無出於此律令則文辭古質看覽者難以詳明格敕則條目繁多檢閱者或有疑誤加以邊遠之地貪猾之徒緣此爲姦寢以成弊方屬盛明之運宜伸畫一之規所冀民不陷刑吏知所守臣等商量望準聖旨施行仍差侍御史知雜事張湜太子右庶子劇可久殿中侍御史率汀職方郎中劉守中倉部郎中王營司封員外郎賈玘太常博士趙礪國子博士李光贊大理寺正蘇曉太子中允王伸等十人編集新秩勒成簿帙律令之有難解者就文訓釋格敕之有繁雜者隨事刪除止要諳理省文兼且直書易會其中有輕重未當便於古而不便於今矛盾相攻可於此而不可於彼盡宜改正無或牽拘候集畢日委御史臺尙書省

四品已上官及兩省五品已上官參詳可否送中書門下議
定奏取進止從之至五年七月七日中書門下及兵部尚書
張昭遠等奏所編集勒成一部別有目錄凡二十一卷目之
爲大周刑統伏請頒行天下與律疏令式通行其刑法統類
開成編敕等采掇旣盡不在法司行使之限自來有宣令指
導公事三司臨時條法州縣見今施行不在編集之數應該
京百司公事各有見行條件望令本司刪集送中書門下詳
議奏聞者奉敕宜依

同上

周顯德五年敕州縣自長官已下因公事行責情杖量情狀
輕重用不得過臀杖十五因責情杖致死者具事由聞奏又
敕諸盜經斷後仍更行盜前後三犯並曾經官司推問伏罪

者不問赦前後贓少多並決殺

文獻通考

周顯德五年七月斷定刑統今後定罪諸道行軍司馬節度副使留守準從五品官例諸道兩使判官防禦團練副使準從六品官例節度掌書記防禦判官兩藩營田等判官準從七品官例諸道推巡及軍事判官準從八品官例諸軍將校內諸司副供奉官殿直臨時奏聽聖旨

冊府元龜

讞法

同光三年正月丁酉中書門下奏選人劉邦麻溫田昭遠賈思義盧琢皆是家狀內收豎丁父母憂年月不同已榜示駁放劉邦麻溫塗毀告身委本州重處色役田昭遠已下殿五選從之

同上